

【後京都議定書談判暨我國參與國際環境建制之應對策略研討會】

主題：我國參與後京都議定書國際環境建制暨規範之應對策略與前景

時間：2009 年 10 月 09 日（星期五）上午 10:10~12:00

地點：成功大學社會科學院院研討室

（台南市大學路一號/成功大學光復校區雲平大樓東棟五樓）

主辦單位：外交部人員講習所

協辦單位：成功大學政治系

10:10-10:20	開場引言 主持人：宋鎮照（成功大學政治系暨政經所教授兼主任暨所長）
10:20-11:50	主題與談人： （依姓氏筆劃） 李佩珊(中正大學政治系副教授) 辛翠玲(中山大學政治經濟研究所副教授) 洪敬富(成功大學政治系暨政經所助理教授) 孫國祥(南華大學國際事務系暨亞太碩士班助理教授) 陳欣之(成功大學政治系暨政經所副教授) 蔡育岱（中正大學戰略暨國際事務研究所助理教授）
11:50-12:00	主持人結語
	1. 主題與談 每位與談者發言時間 10 分鐘 2. 請每位與談人撰寫發言稿約 3000 字，並至遲於會前一日將檔案傳送成功大學政治系陳欣之副教授。 電郵： paristor@mail.ncku.edu.tw ；電話：0928581332；傳真：06-2766498 3. 會場備有筆記型電腦及投影設備。 4. 感謝並期待您的參與，若有任何問題，請與聯絡人陳欣之副教授聯繫。 電話：0928-581-332 電郵： ccchou@mail.ncku.edu.tw ；傳真：06-2766498

討論背景：

為因應氣候變遷等問題的《聯合國氣候變化框架公約》(UNFCCC)與「京都議定書」(Kyoto Protocol)，因為涉及政治、經濟、產業、外貿等領域，乃是國際有拘束力的法律文件。國際社會為因應「京都議定書」於 2012 年到期後的形勢，正著手構建規範全球暖化對策的國際環境變遷暨能源建制新框架，該項被稱為「後京都議定書」的全球碳排放減量規約，預計於今年(2009)年 12 月在丹麥哥本哈根召開「聯合國氣候變遷綱要公約第 15 屆締約國大會」(COP-15)定案。目前相關國際談判目前正如火如荼進行。

日本準首相鳩山由紀夫於 9 月 7 日表示，日本新政府，日本截至 2020 年的溫室氣體減排中期目標將明確為 1990 年削減 25%。2009 年 7 月 27 日至 28 日，中國大陸與美國在首輪「中美戰略與經濟對話」草簽《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與美利堅合眾國政府關於加強氣候變化、能源和環境合作的諒解備忘錄》。雙方同意基於公平、兩國共同但有區別的責任以及各自能力，共同致力於進一步加強《聯合國氣候變化框架公約》的全面、有效和持續實施。該機制將推動（1）國內應對氣候變化戰略和政策的討論和交流；（2）向低碳經濟轉型的務實解決方案；（3）成功的國際氣候變化談判；（4）氣候友好技術的聯合研究、開發、應用和雙方同意的轉讓；（5）具體項目的合作；（6）適應氣候變化；（7）能力建設和公眾意識提高；以及（8）中美城市、大學和省州應對氣候變化務實合作。

台灣不是聯合國會員國，無法簽署與批准聯合國相關環境公約，但是為遵守國際公約的規定，一向以「自我遵守」(Voluntary Compliance)的方式恪遵相關國際環境公約之規定。

有鑑「後京都議定書」談判日趨緊迫，目前台灣仍無法以「京都議定書」締約國身分在國際場合與各國進行交涉，但如何參與該項國際建制之締造過程，以維護台灣之最大利益，避免日後遭受不利情勢之發生，將是一個不容課題。

敦請各位先進，針對下列主題，擇一撰寫約三千字的分析，並至遲於座談會召開前一日以電子郵件附檔或是傳真方式寄送聯絡人成功大學政治系副教授陳欣之。

建議討論題綱：

- 一、中國大陸與美國共同主導後京都架構之可能與前景。
- 二、中國、美國日本暨歐盟等就後京都架構談判進展現況。
- 三、台灣參與後京都建制之前景與管道。

- 四、兩岸世貿模式應用至台灣參與後京都建制之可能與參考價值。
- 五、台灣主動參與談判暨被動參與後京都建制之優缺點評估。
- 六、兩岸互動現況對台灣參與後京都建制之前景。